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26-019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业务与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现有经营范围中增加“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和“药品委托生产”。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要求，公司对原有经营范围按照规范化表述进行相应调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原经营范围：生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醋制、酒制、盐制、炒、煅、蒸、煮、炖、焯、制炭、炙制、制霜、水飞、含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中药提取、中药配方颗粒、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青霉素类）、原料药（甲磺酸多沙唑嗪、盐酸丙哌维林、泛酸钙、吉法酯、盐酸坦洛新、雷贝拉唑钠）、食品；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体外诊断试剂、除疫苗）、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西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保健食品生产、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干果、坚果、烘培食品、糖果蜜饯、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建筑材料、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针、纺织品、化妆品、消毒剂、卫生产品、计生用品、农副产品；食品销售管理；房地产投资、猪、鱼、鸡、鹅、鸭饲养、水果种植；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

准予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按省外经贸委粤外经贸进字（97）339 号文经营）；医疗器械（凭有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材）；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国内呼叫中心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在经核准的区域内直销经核准的产品（具体区域和产品以商务部直销行业管理网站公布的为准）、普通货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展览服务；仓储服务；自有房产租赁；市场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水果种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个人商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家禽饲养；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呼叫中心；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从事直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公司章程》具体条款拟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醋制、酒制、盐制、炒、煅、蒸、煮、炖、焯、制炭、炙制、制霜、水飞、含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中药提取、中药配方颗粒、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青霉素类)、原料药(甲磺酸多沙唑嗪、盐酸丙哌维林、泛酸钙、吉法酯、盐酸坦洛新、雷贝拉唑钠)、食品;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体外诊断试剂、除疫苗)、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西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保健食品生产、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干果、坚果、烘培食品、糖果蜜饯、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建筑材料、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针、纺织品、化妆品、消毒剂、卫生产品、计生用品、农副产品;食品销售管理;房地产投资、猪、鱼、鸡、鹅、鸭饲养、水果种植;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准予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按省外经贸委粤外经贸进字(97)339号文经营);医疗器械(凭有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材);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国内呼叫中心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在经核准的区域内直销经核准的产品(具体区域和产品以商务部直销行业管理网站公布的为准)、普通货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展览服务;仓储服务;自有房产租赁;市场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水果种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个人商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家禽饲养;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呼叫中心;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从事直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5月)》。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